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佈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對因本公佈全部或任何部份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Powerlong Commercial Management Holdings Limited 寶龍商業管理控股有限公司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9909)

於2020年11月24日舉行的股東特別大會投票結果

董事會欣然宣佈，通告所載之所有提呈的決議案已於2020年11月24日舉行之股東特別大會上獲股東以投票方式作為普通決議案正式通過。

茲提述寶龍商業管理控股有限公司(「本公司」)日期為2020年11月6日之通函(「通函」)。

本公司董事(「董事」)會(「董事會」)欣然宣佈，於2020年11月24日舉行的本公司股東特別大會(「股東特別大會」)上，於2020年11月6日的股東特別大會通告(「通告」)所載之所有提呈的決議案均獲本公司股東(「股東」)以投票方式作為普通決議案正式通過。於股東特別大會提呈的所有決議案的投票結果如下：

普通決議案		投票數及佔投票總數的百分比(%)	
		贊成	反對
1.	(a) 一般及無條件全面批准、確認及追認認購協議(定義見通函)及其項下擬進行的所有交易及其所有其他事宜以及所附帶及與其有關的事宜；	467,640,279 100.000000%	0 0.000000%

普通決議案		投票數及佔投票總數的百分比(%)	
		贊成	反對
(b)	待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聯交所」)批准認購股份(定義見通函)上市及買賣後，授予董事特定授權(「認購事項特定授權」)以配發及發行認購股份，該認購事項特定授權乃附加於由股東授予或不時授予董事的任何一般或特定授權上，而不會損害或撤回上述一般或特定授權；及		
(c)	一般及無條件授權任何一名董事採取彼等認為就使認購協議項下擬進行的交易以及配發及發行認購股份生效而言屬必要、適宜或權宜的一切行動或事宜，簽立及送交所有該等文件、文據及協議，以及同意對該等文件作出董事認為符合本公司利益的改動、修訂或相關事項的豁免。		

普通決議案		投票數及佔投票總數的百分比(%)	
		贊成	反對
2.	<p>(a) 批准及確認根據本公司於2020年9月10日採納的股份獎勵計劃(「計劃」)授予陳德力先生獎勵股份(定義見通函)；</p> <p>(b) 待聯交所批准獎勵股份上市及買賣後，授予董事特定授權(「股份獎勵特定授權」)以配發及發行獎勵股份，該股份獎勵特定授權乃附加於由股東授予或不時授予董事的任何一般或特定授權上，而不會損害或撤回上述一般或特定授權；及</p> <p>(c) 批准及確認根據計劃向Tricor Trust (Hong Kong) Limited配發及發行獎勵股份，其以信託方式代表陳德力先生持有該等股份。</p>	<p>455,075,820 97.313221%</p>	<p>12,564,459 2.686779%</p>

由於超過50%的票數表決贊成於股東特別大會提呈之各項決議案，因此所有決議案作為本公司普通決議案獲正式通過。

附註：

1. 賦予股東權利出席股東特別大會並於會上就提呈的決議案投票之股份總數為621,500,000股，相當於股東特別大會當日本公司之已發行股份總數。
2. 股東就股東特別大會上提呈之任何決議案作出投票時不受任何限制。
3. 概無本公司股份根據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證券上市規則(「上市規則」)第13.40條所載賦予持有人權利出席股東特別大會惟須於會上就提呈之決議案放棄投贊成票，亦無股東須根據上市規則於股東特別大會上就任何提呈的決議案放棄投票。
4. 概無股東於通函內表明就股東特別大會提呈之任何決議案有意投票反對或放棄投票。
5. 本公司的香港股份過戶登記分處香港中央證券登記有限公司獲委任為股東特別大會上點票的監票人。

承董事會命
寶龍商業管理控股有限公司
主席
許華芳

香港，2020年11月24日

於本公佈日期，董事會由三名執行董事，即許華芳先生、陳德力先生及張雲峰先生；兩名非執行董事，即許華芬女士及許華琳女士；以及三名獨立非執行董事，即伍綺琴女士、陳惠仁先生及陸雄文博士組成。